

很多人以为爱情是得要轰轰烈烈的，其实他们忽略了爱情里很多平凡的小事，本就石破天惊。

写一封情书给爱情，不管会不会回信，起码在爱情这件事里，你都已经有了著作。

很多人都感叹人生里缺少故事，那就动手写一段爱情吧。

爱情有时会迟到，那就别总那么急匆匆地向前寻找。

我爱你的时候，写下的每一个字都会开花。

总是让你快乐的人，当然是爱你的。

总是让你悲伤、焦虑、苦恼、牵挂、心痛的人，是你爱的。

这个世界上唯一可以不用讲理的事，是爱情。

给未知的 爱情 写一封情书

最会讲情话的吉良，告诉你最时尚的武器是爱情。

吉良◎著

我们的爱情，终会价值连城。

世界出版社

给未知的
爱情
写一封情书

吉良◎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给未知的爱情写一封情书 / 吉良著. -- 北京 :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012-5257-2

I. ①给… II. ①吉…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54796 号

责任编辑 张 萱
策划编辑 张爱宁
责任出版 赵 玥

书 名 给未知的爱情写一封情书
Gei Weizhi De Aiqing Xie Yifeng Qingshu

作 者 吉 良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100010)
网 址 www.ishizhi.cn
电 话 010-65265923 (发行) 010-85119023 (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通州运河印刷厂
开本印张 880×1230 毫米 1/32 9 印张
字 数 20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6 年 11 月第一版 2016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5257-2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001..... 伯牙与子期	下雪043
004..... 夜店	同床不过夜046
009..... 微波炉加热爱情	冰箱049
011..... 东京塔	让镜子消失052
015..... 仇人与亲人	泡进浴缸里055
018..... 颜色	不拆的礼物058
020..... 神秘的地方	春联060
023..... 新年祈福	去过或者路过063
026..... 贩售青春	写小说066
028..... 作茧自缚	自大的人类069
031..... 拥抱	陋室072
034..... 电影散场	喜欢的声音076
037..... 七龙珠	收集玩偶079
039..... 最浪漫的动物	随时准备读书081
041..... 左脑右脑	一起饮茶085

087..... 出租车司机	我爱自行车120
090..... 温蒂妮	打麻将122
092..... 过年的力量	红黄绿灯124
094..... 不间断电源	AA 制126
096..... 古董	妖精的悲哀128
098..... 血型	填词谱曲130
100..... 灯光	作者很单纯132
102..... 戴眼镜	否定肯定器134
104..... 解字	恋爱遇到鬼136
106..... 等人	小团圆138
109..... 爱情创可贴	悄悄地成长141
111..... 爵士乐	天气预报143
113..... 硬币	八杯水145
115..... 床头柜	坏脾气147
118..... 下载形式	电池149

151..... 国家印象	伤口愈合180
152..... 遗言	一期一会182
154..... 酿酒	最柔软的东西184
156..... 泪成海	柔情吻者186
158..... 婚姻了不起	想你游戏191
160..... 星期	看不到也存在194
162..... 过去的恋人	火锅196
164..... 放屁	关于飞机198
166..... 美丽的声音	富有 or 贫穷200
168..... 旧书的乐趣	空调人202
170..... 刷牙	真的没时间204
172..... 金银斧子	旅馆206
174..... 七夕以外	既视感208
176..... 一起吃晚饭	人工季节210
178..... 中国人怕鬼	胡萝卜212

214..... 孰轻孰重	营养片248
216..... 浪漫的承诺	残酷动物园251
218..... 下雪做什么	换个角度253
220..... 信用卡	高级音响255
222..... 让人敬畏的床	恒星和行星257
224..... 名字签哪里	当……时候259
226..... 到底该选谁	太早与太迟260
229..... 芥末与鱼生	帽子很莫名261
231..... 卡通化杀生	萧先生263
233..... 平和和平	无糖266
235..... 租房	签证268
237..... 脱衣服	名车与司机270
239..... 克隆	自己的时间271
243..... 薄荷糖	十步杀一人273
244..... 绝世拖鞋	别人的生日275
246..... 理性天文学	与皮肤无关277

伯牙与子期

亲爱的 Z 先生：

我先跟你说一个故事吧。

有两个男人，一个弹琴弹得非常好，好到他已经不相信别人赞美他弹琴弹得好是真心的夸奖。如果他愿意去给奥运会开幕式弹琴，朗朗一定没机会。另一个则完全不会弹琴，也不太会说夸奖别人的话。见到太阳不会说是红日，看到寿龟会直接喊成王八。所以这种人一般都不太会讨领导和上司的欢心，没有办法成功上位，默默地过着平凡的日子却也能自得其乐。然而这个不会弹琴的男人，却在偶然中跟弹琴很好的男人成了要好的朋友。一个懂得弹，一个懂得听；一个弹大江大河，一个就直说这波涛真够汹涌；一个弹鸡汤挂面，一个就遗憾说这汤怎么不熬得更浓些。两个人不常见面，一年只约见一次，就像是住在纽约的你和住在北京的我，偶尔碰见的时候，就会大笑着拥抱对方，分住两个城市的时候，怀抱里留着的也必然是别人的温度。

后来，不会弹琴的男人死了。弹琴很好的男人就跑到他的坟上大哭了一场，然后把琴一砸，从此不再触碰音律。

故事到这里就结束了。

弹琴很好的男人，叫伯牙。不会弹琴的男人，叫子期。两千多年来，人们一直相信他们是很要好的朋友。

音乐是很细腻的东西。擅长用音乐去书写感情、抒发见解的人，是必然通晓每一个音符，跟自然万物之间存在着微妙联系的。换句话说，玻璃碎了，花朵凋了，猫咪困了，轮胎爆了，所有普通人类听在耳朵里觉得很不可爱的事情，懂得音乐的人，却都会有不同的见解，然后用五线谱写下来，弹成钢琴键盘上的哆来咪，也不管你是不是真的听得明白。

这么一种细腻的人，永远都会烦恼着总是没人去理解自己的。惆怅啊惆怅，郁闷啊郁闷，然后突然就遇到了一个完全听得懂自己心情、听得懂自己烦闷、听得懂自己所有爱恨情仇的人——你能说，那个后来的人，他就是很粗糙的吗？正如，你会相信赞叹着水仙的凄婉的，居然是一把刚撒上孜然粉的羊肉串吗？

所以我才不相信子期是一个粗枝大叶的普通樵夫。砍柴砍得好跟情感细腻，这两点并无矛盾之处。

这样一来，细腻的伯牙和细腻的子期，是完全有理由相处得很好的。因为细腻的伯牙身边，全是粗糙的路人，而细腻的子期周围，也全是粗糙的年轮。

他们两个没有理由感情不好，是精致的一对。会为着潮水起伏而感伤，会为着鸟语兽鸣而欢唱，这样的人生，才值得去珍惜留恋。

然后呢，细腻的子期死掉了。伯牙便决定把代表着自己所有感情和生命存在意义的音乐，作为陪葬，在子期的坟前全毁掉。

是比割腕自杀更壮烈的，活着的殉情。

现在的这个社会，细腻的人已经越来越多了。

但彼此细腻的方式又都不太一样，这个人多一些心灵手巧，那个人懂一些巧言令色，都会不同程度地讨人喜欢，觉得跟他们相处起来很快乐。然而只有极少的机会，才会发生这一个人说的话，让另一个人完全感动，另一个人煮的咖啡，使这一个人喝上瘾的例子。这样的两个人，无疑都是细腻的。偏偏他们细腻的方式和表现的手段，都很相似，是很契合的一对。

我们固然不是伯牙和子期的，我死了之后应该懒得去理墓土外头的虚情假意，最好是赖床赖个一千年不起来。倘若你坚持要我来坟前弹吉他，我也会半夜托梦骂你真三八。只不过，在两千多年过后的这个时刻，你还会相信伯牙与子期，他们俩仅仅只是很要好的朋友而已吗？

历史通常都很狡猾，故作权威与官方修订到底隐瞒了多少惹人遐思的小暧昧呢……

半夜吃了葡萄的我

夜店

亲爱的 Z 先生：

夜店，顾名思义，就是在夜晚开的店。当然，你知道我说的不是 7-11。

这个世界上很多种不同的店，根据实际经营商品的不同，而有着与之匹配的名称。

比如卖包子的叫包子店，卖五金的叫五金店，卖奶茶的叫奶茶店。

但是这些店通常都很不专情，并不是叫什么就只卖什么，以至于常常让人忘了主次之分，会去街角转弯的那家包子店排队买刚出锅的花卷和烧卖，到五金店里挑选明明身为清扫工具的扫帚与拖把，而奶茶店就更过分，经常能听到中气十足的奶茶西施在临街吆喝，连连夸赞着她家的草莓牛奶最是一级棒。

还有些店，索性连所售商品与店名完全不符也顾不上了：黑店卖的不一定就是黑布、黑铁、黑油漆，只闻过其名的人肉包子才是招牌菜色；烟酒店常年主打的赢利项目则是回收冬虫夏草，夏天的时候卖卖冰棒也能小赚一笔；武昌街鸭肉店卖的是鹅肉这早就不是秘密，鸡店不是真的在卖生鲜活鸡，而是在给男人们过

剩的性欲安排除了自己双手之外的第三只手。

至于夜店呢，我们很理所当然地将其理解成了在夜晚开的店，而不是贩卖夜晚的店。因为并没有一个与之相对的词，是叫作日店的。

给你写这封信的时候，我刚从夜店回来不久。

我曾经有过一段日子，每天都离不开夜店。觉得如果大半夜的不去溜达一下，待在家里就会一夜发出许多的霉来。然后又有了一段日子，我根本就不去夜店。因为喝酒喝到连白天也在茫然的时候，我根本找不到清醒的真实感，这让我觉得有些荒唐。

现在我偶尔会去，酒只喝一杯，舞只跳三曲，待不过几小时，面无表情地离开。偶尔会有陌生人送来拥抱，我也都会客气地接受，然后趁他一个不注意，从旁门溜走。

我自然知道在夜店是买不到夜晚的，但是似乎有人相信，在那里可以廉价地买到一个有人陪的夜晚，甚至，随之附赠的往后许多个有人陪的夜晚。自然也有人专门去那里，是打算卖掉自己陪别人过夜的服务的。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似乎都不是我的目的。我是花钱去浪费掉我那些不想发呆的无用时间而已。是最没有意义的，在夜店里的一种消费心理。

也许正是因为大家都晓得夜店是一个怎样的地方，所以你在夜店可以遇见美的、遇见丑的、遇见奇迹、遇见鬼，但就是遇不到真心和真意——偶尔也有一两个稀奇的成功案例，但人们都习惯了只汇报成绩不汇报败果，怨偶初成自有人弹冠相庆，后来什

么时候拆的台散的伙，就渐渐地没了消息，是典型的报喜不报忧。

这样反倒让我更喜欢夜店里的那些人和事。

有时是看到一个人对另一个人说，“我是真的喜欢你”，然后一个条件更好地从身边经过，两人齐齐瞪眼去看。

有时是看到一个人吻另一个人，把手放在不该放的位置迟迟不拿开，然后吃亏的一方却在得意地笑。

有时是看到一个人从另一个人身旁走过，似乎谁也没看见对方，明明上周他们还腻在角落里喜笑颜开。

于是我就会满足地喝完手中的酒，自顾自地向那些隐藏着的诸多暧昧故事致敬。

此时夜店的空气里就开始弥漫着荷尔蒙的气味了——有一个游戏是讲被某种病毒感染后的人类，将会成为丧失理智只凭本能进攻其他活物的丧尸——夜越深，酒越酣，被荷尔蒙病毒感染的人就越容易成为发狂的丧尸。

为了活命，我只好跑开。

那么你去夜店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喝来不及品尝味道的酒？跳地方太挤根本伸展不开手脚的舞？聊在平时根本没觉得有多好玩但此时却很可以尽情三八一下的天？等着变成丧尸？又或者，等着被丧尸扑过来咬？

有人会说，只求一个开心。

在这个不管什么东西都在涨价的时代里，用区区几十几百块就能买到的开心，是夜店里冠冕堂皇地打包出售的，最物美价廉的商品。

夜店大约就是这么一个有些奇怪的地方。

待在里面几小时所经历的事件，不会比一集电视剧经历的起承转合更丰富和更精彩。可是人们始终觉得它比电视剧有趣，边看电视剧边吃薯片只会让人懒到发胖，拥抱跳舞不但消耗热量，还能勉励大家赶紧做作地装成很完美。

所以我也许会很乐意在夜店里跟你见面也说不定。至少我会装得没有瑕疵，小缺点都被刻意地藏起来，信与不信的界限本就随着酒精在血液里浓度的提升而变得模糊，你很难迅速发现我最糟糕的毛病。

气氛到浓时，更是一切都妙不可言。胡言乱语地说着一些“想你啊，喜欢你啊，别离开我啊”之类的话，第二天都可以假装醉了什么都不记得，刃不带血地通通抹杀掉。

就连突然想要亲吻你，也会成为再自然不过的事——换成在人民大会堂前，想要战胜心理障碍，难度就变得太大了。

我把所有对你打算做的，疯狂的行径，都压缩成脑海里的一个加密文件，寄存在夜店这个文件夹里，慎重保存。似乎终有一天会用得到。

但是呢，我却坚决不会真的要约你去夜店见面。

我向来不是做生意的高手，对于获利还是蚀本的概念一无所知。夜店也曾是你的账房，我失了地利自然也就满盘皆输，将全部身家都交托了到你的口袋里，明明你还存着一丝要留我全尸的善意问我发票抬头开哪里，我反倒木讷不自觉地呆呆回了一句“写

个人就好”。

所以啊，当那么那么多的人，踌躇满志地打算在夜店里大捞一笔的时候，我就会为他们充满忧伤。

富的更富，穷的更穷。喝到烂醉出门吐的人，总是把感情存款输到倾家荡产。被荷尔蒙驱使的丧尸都不可怕，要提防的永远都是那些只用眼神就能杀人的大老千。

我不愿输。倒仍希望你赢。切记要做潇洒的赌神，不要去学油腔滑调的赌圣。

或许仍是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

你骑着脚踏车来我窗下，低低地叫着，去踏青，去踏青！

我固然是不在的。邻居的小妹妹就会循声跑出来，对你说有留言要转告。

内容并不神秘：请来咖啡店找我。

衬衫里夹满烟味的我

微波炉加热爱情

亲爱的 Z 先生：

我很讨厌微波炉热好食物时“叮”的那一声响。与闹钟到点就响，来电时手机会响，宣布放学的下课铃响，洗衣机洗完衣服后会发出提示声响都不同，这些都是有着实际意义的，是目的明确而且合乎预测的声音，而微波炉的“叮”则是尴尬的，甚至是惹人恼怒的。

热一个三明治，设定好一分钟会热不透，三分钟会烤太干，两分钟出炉则是温温的不够烫手，那一声“叮”最多是告诉你：我完成我的工作了，但实际工作的质量如何，不关我的事。

于是，“叮”成了无意义的敷衍，有时会无奈地放回去再热一次，再“叮”一回，有时则是完全无可改造，悻悻地将入不了口的食物扔进垃圾桶。

所以就连出产方便食品的厂商，也会无可奈何地在外包装上写着“用中火加热三到四分钟”的字样——可究竟是三分钟呢，还是四分钟呢，又或者是三分二十八秒四二更可靠呢？面对一次又一次让食物变得不太美味的“叮”，再好脾气的人也会按捺不住满腔的怒火。

爱情里也到处充满了惹人讨厌的“叮”。刚开始进入状态的两个人，掌控不好交往的热度，太过热恋，得担心爱情会过早被蒸干；有些平淡，则很可能促使爱情成熟所需要的起码温度都达不到。然后其中一个受不了的人，就会提出来说“还是做回朋友好”——“叮”的一声出炉，这份爱情无论如何都不会可口。

你说吻我的时候，如果感觉对了，就继续吻，不对的话，就拍拍我的脸，对着我微笑。

我其实是很喜欢接吻的，但是现在我又有不太喜欢了。

因为原本可以快乐地享受那种甜美的触感，如今却得提心吊胆地不时睁眼去瞄一下你的表情。

生怕你突然伸手过来拍拍我的脸——

然后“叮”的一声，不怎么好吃的爱情就宣布加工完毕了。

打了今晚第十一个哈欠的我